

上 篇

宏 观 论

第一章 革命性突破：改革开放 与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

1992年10月召开的中共十四大通过一项决议，宣布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是自马克思主义诞生一个半世纪以来，中国共产党成立70多年来第一次将“市场经济”写入自己的行动纲领，是一次历史性的革命突破。它是中国43年来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经验的总结，尤其是近14年来实行改革开放经验的总结，也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经验发展的总结。这一突破不仅直接关系到国民经济发展，而且对政治、文化以及整个社会生活都将产生深刻影响。人口问题是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及其生产关系性质在人口生产上的体现，说到底发展特别是经济发展问题，人口控制受经济发展和经济体制改革制约正日益明显地表现出来。因此，本书《市场经济与人口控制——从宏观到微观的分析》以改革开放与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为首篇，实为后面各章讨论人口增长的社会前提。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体制改革目标

一、历史的选择

中国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是总结和比较国内外无数次正反两方面经验的选择，也是改革开放以来“摸石头过河”实践的选择，是历史的抉择。

众所周知，中国是世界文明古国之一，曾经有过数千年的辉

煌，对人类的发展做出过杰出的贡献。工业革命发生后，先是英国，接着是法国、德国、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等相继走上工业化道路，墨守陈规的中国才变得落伍了。二次世界大战后西欧、北欧加速发展起来，亚洲“四小龙”也迅速崛起，特别是西方发达国家致力于“后工业化”，到 70 年代后期我们惊奇地发现：落伍的差距并未缩小，在某些方面还有进一步扩大的趋势。照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的压迫，“睡狮”醒来理应与群雄一争高低，为何却仍旧裹足不前？对此确实应当进行反思，从沉睡落伍之日起的认真的反思。

中国在明末已经产生资本主义萌芽，如果没有帝国主义的侵略，也会一步步地发展到资本主义社会。但是 1840 年的鸦片战争改变了历史航船的方向。为了说明问题的实质，不防将这一时期以来的中国与日本的情况，所发生的重大事件的不同后果作一个比较。

首先，两国都程度不同地遭受到资本主义发展较早的英、法、荷、美等国的侵略和骚扰，有过由抵抗到被迫开放的经历。中国满清政府向来以中央帝国自居，不把洋人放在眼里；鸦片战争失败则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清政府当权者卖国求荣，签订一系列不平等条约，被迫打开闭关锁国的大门。欧美资本主义国家早在 19 世纪初便试探着敲开日本的通商口岸，幕府以“祖宗之法不可变”为由严加拒绝。1854 年美国东印度舰队司令柏利准将率 10 艘军舰直抵神奈川河口迫使幕府签订《日美和好条约》结束了 200 多年闭关自守的局面。1858 年再签订《日美友好通商条约》，丧失关税自主权利，并同荷、俄、英、法等国也签订了类似的条约。

其次，这一期间两国都发生了旨在推翻封建王朝统治的武装斗争。中国于 1851—1864 年经历了轰轰烈烈的太平天国革命，给了清王朝的封建统治以致命的打击。孙中山（1866—1925）领

导民主革命 40 年，终于在 1911 年推翻满清封建王朝统治。日本 1866 年爆发全国性的市民暴动，农民暴动更是此起彼伏，斗争矛头直指封建幕府统治。与此同时，无论中国还是日本，统治者内部的明争暗斗也趋激烈。1867 年执掌日本政权 265 年的德川幕府宣告结束，开始了明治天皇时代。

再次，两国都曾经进行过意在削弱封建势力、发展资本主义的改革。中国的洪秀全（1914—1864）被誉为最早向西方国家寻找真理的代表人物之一，提出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实现男女平等，发展对外贸易等主张。其后康有为（1858—1927）、梁启超（1873—1929）、严复 1853—1921 等更提出系统的改革主张，曾七次上书满清皇帝，终于在 1898 年被光绪皇帝采纳，推行“戊戌变法”。康有为在《公车上书》中提出建立近代货币信用制度，发展铁路、邮政、机器制造，开发矿山等 6 项“富国”主张；“劝工”、“惠商”、“务农”、“恤穷”4 项“养民”主张。尤应指出的是，明确提出“以商立国”，在变法期间又提出“定为工国，而讲求物质”的口号，率先倡导资本主义工业化；反对封建官僚垄断式工业除货币、邮政外都应“一付与民”；“纵民为之”发展私人投资自由资本主义。“戊戌变法”自 1898 年 6 月 11 日始至 9 月 21 日终，共经历 100 天的时间故又称为“百日维新”。日本的维新要比中国早 30 年，1868 年明治天皇公布“五条誓文”，接着又公布“政体书”，成为明治维新的纲领性文件。核心是建立以天皇为中心的统一的中央集权国家，政治上主张“广兴会议”，经济上振兴工商业，外交上发展与外国通商往来，文化上吸取西方科学知识，采取了一系列改革措施，收到了实效，成为日本由封建社会过渡到资本主义社会的转折点和关键。

我们用一点儿篇幅比较 19 世纪中、后期中日两国社会情况，在于说明经济、政治、文化上具有颇为相近之处，站在历史发展的同一水平线上。最大的不同，是日本的明治维新取得成功，迅速加入资本主义列强行列；中国的“戊戌变法”遭到失败，一步

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成为列强尤其是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和掠夺的主要对象。那么，社会情况相近、目的相同的维新或变法，为什么会有一个成功、一个失败两种不同的结果，导致近百年来两个国家和民族不同的命运呢？其中有历史的原因：中国历史悠久，封建意识根深蒂固，变法改革难以震撼其基础，日本则相对弱一些；有规模效应的原因，中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变法改革情况要复杂和困难一些，日本则相对“船小好掉头”；有地理位置的原因，中、日两国隔海相望，西方列强把更多的注意力集中到中国身上，加紧对中国的侵略和掠夺，日本则处于被忽视的位置，等等。但这些不是主要的，主要的是以下二条原因：

一是有没有一个强有力的、中央集权的、支持变法改革怀有强烈发展资本主义愿望的政府。当时中国的满清政府，对外屡战屡败，割地赔款，已经到了俯首称臣的地步。对内受到太平天国革命的沉重打击，军阀势力乘机割据称雄，处于风雨飘摇之中。“戊戌变法”得到的就是这样软弱无能政府中一小部分相对弱小势力——以光绪皇帝为首的改革派的支持。这一支持外不能有效抵御列强的侵略和干涉，内不能保障变法的安全进行，具有很大风险。当以慈禧太后为首的守旧派发动反动政变时，变法派便不堪一击，直落得光绪帝被幽禁，康有为、梁启超逃出日本，谭嗣同等 6 人上了断头台，只经历了短短的“百日维新”便失败了。日本情况则不然，1868 年明治天皇颁发诏书，统辖 8 省名为太政官的新中央政府成立后，立即采取果断措施，彻底剥夺原将军的权力；包括使用战争手段在内肃清幕府残余势力；颁布征兵令，剥夺武士独占军人身份的特权，建立起一支由现役和常备役组成的常备军；废除旧有的藩国制度，废藩设县并由中央管辖，府、县由知事治理，全国共设 3 府和 72 县；在禁止各藩设置关卡、整顿并统一币制、外贸管理、土地买卖、自由择职等方面，中央政府均出台相应措施，受法律保护贯彻实施。这表明，自明治开始的新的中央政府权力得到空前地加强，并且竭力为发展资本主义创

造条件，成为维新运动的强有力的支柱。

二是有没有形成具有竞争性的市场机制。康有为在六项“富国”和四项“养民”主张中，提出了多方面的发展资本主义设想，并具有一定的反对封建官僚垄断和发展自由资本主义经济意识。但是当他领命筹议新政、组建“维新内阁”时，却没有着力去建立确保资本主义经济自由发展的市场机制，对外也不敢亮出关税自主的旗帜。他所提出的以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由“公政府”经营的“去产界”；为实现公有制必须使子女无法继承家业，因而提出以订立岁月交好和约代替现存永久夫妻制的“去家界”；以及旨在实行平等的“去级界”、“去种界”实现世界大同的“去国界”等，超越现实的空想自不待言，就是某些合理可行的东西也停留在纸面上，没有什么有效的机制保障。这就在中国的近代史上出现了一种奇怪的现象：自由资本主义遭到扼杀，只有那些在封建官僚羽翼保护下的工商业才有所发展。从张之洞（1837—1909）担任两广总督和湖广总督办工业提出“旧学为体，新学为用”，到洋务派在“自强求富”下开办江南制造局等一处又一处近代工矿业，无不沿着“官督商办”的模式走下来，几与商品市场经济无缘。日本则不然。明治维新后准许土地买卖和劳动者自由选择职业，废除各藩设置的各种关卡，取缔商人专利的同业公会，鼓励发展内外贸易；1872年承认土地所有权并颁发执照，次年实行地税改革，由原来向经营者征收地租，改为向土所有者征收地价3%的货币形式地租；政府实施国立银行条例，统一保护全国汇兑，促进大银行形成，有力地将原来的高利贷转化为银行资本，支持了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发展。尽管这些措施还不够完备，但是它的着眼点是明确的：清除封建关系的阻碍，建立具有竞争意识的商品市场经济，为资本主义的经济发展铺平道路。

上述情况形成的近百年来中、日两国发展史上的差距，以二次世界大战日本的战败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为标志，出现了新的转机，中国经济有了腾飞的可能。中国成为完全独立的主权

国家，驱逐了外来资本主义侵略，为民族工商业的发展提供了保障。早在全国革命胜利前夕，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便制定了全党工作的重心由乡村转到城市，大力发展国民经济的宗旨。在 3 年国民经济恢复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这一宗旨得到比较充分地体现，不仅医治了战争的创伤，而且进行了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奠定了工业化的初步基础。在对外经济关系中，实行了“一边倒”的开放政策，即发展同当时苏联为主的贸易往来，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基本处于隔绝状态。这种格局的形成主要是以美国为首的资本主义帝国主义对我国实行封锁禁运造成的，我们处于被封闭之中。也正因为如此，全方位对外开放意识则难以形成。更为重要的是，在学习苏联和“苏联的今天就是我们的明天”口号下，把计划、财政、物资、劳动、商业、外贸体制等全面搬了过来，某些方面还有过之而无不及，发展成高度集中统一的、僵化的计划经济体制。这一体制以指令性的计划指标、行政命令一套管理办法和统一的价格管制为主要特征，抽象的传统理论将其推崇为资源在全社会进行合理配置和有效使用的最佳体制，实践证明却是浪费社会资源、阻碍技术进步、窒息经济发展活力的形式，是不适合当代经济发展要求的体制。马克思和恩格斯解剖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现生产的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私人资本主义占有的矛盾，提出消灭私有制，建立由中央计划进行资源最优配置的设想。然而人所共知，马、恩设想的这种计划经济是在资本主义高度发展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公有经济。可是迄今为止，社会主义并没有在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出现，相反，却在不发达的俄国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一类国家诞生，使马、恩设想的中央计划经济难以走通。列宁曾经身体力行地实践马、恩的设想，实行“战时共产主义”经济；在遭到严重挫折后，改行“新经济政策”，核心是发挥市场经济的作用。我们以为，这是社会主义国家首次进行市场取向经济改革的尝试，虽然是含义不很清晰、改革很不彻底的尝试。中国进行计划经济可谓完全彻底，手段运用也

可谓淋漓尽致，甚至计划到每个人吃、穿、用各种生活用品的数量和结构，用以各种各样的票证严加控制和计划，到头来还是将国民经济计划到濒临崩溃的地步。其实只要冷静的思索一下，就会发现，在我国现实生产力、管理和科学技术发展水平下，计划如何能够及时准确地反映人、财、物各种资源的供给与需求程度？即使反映出来又怎样命令生产过剩的企业停止生产，停止生产后命令它们生产什么？至于满足消费需求不足的生产更是一纸命令解决不了的，必须具备扩大再生产的条件。40多年的实践无可辩驳的说明当今世界那种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是行不通的，市场经济是实现资源最优配置、增进经济活力、促进经济发展的有效形式。在改革开放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倡导下，中国终于确认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目标，迈出国民经济驶入高速度发展轨道关键的一步。

二、神奇的功能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字，1978与1994年比较按当年价格计算的国民生产总值，由3,624.1亿元增加到44,918.0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3.5倍，1979年以来年平均增长速度达到9.8%，国内外人士普遍认为中国经济驶入超高速增长快车道。居民消费水平由人均184元增加到1,737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2.1倍，1979年以来年平均增长速度达到7.4%，^①为城乡广大居民实际生活水平提高最迅速的时期。为何能够创造这般奇迹？原因可以列出若干条，不过最重要的原因无疑是改革开放的结果，而改革开放的实质则是实现由传统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变，虽然中国正式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1992年然而从改革开放的第一天起便将航船朝着市场方向掉转，是在向市场经济并轨中取得的。市场经济具有如此这般的魅力，神奇般的功能，是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1995》，中国统计出版社，1995年。

由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决定的，尤其在剥去传统的计划经济束缚时其功能容易得到超水平的发挥。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概念的形成，有一个历史的过程。从“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到“宏观调控下的市场经济”；“政府指导型的市场经济”；“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市场经济”等，至今学术界尚存歧见；不过随着实践的发展和讨论的深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已成为人们的共识，认识在不断深化。我们认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社会主义不是定语，即不是分成社会主义的还是资本主义的，或者其他哪种社会形态的市场经济；而是状语，是以社会主义制度的存在为条件，但是市场经济就其原本意义，亦即资本主义商品经济高度发展情况下形成的市场经济，具有一般市场经济共有的特征。正是这种固有的特征，使市场经济在当今世界产生奇效，发挥着促进经济发展的作用。这种奇效作用如同亚当·斯密(Smith, Adam, 1723—1790)在《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简称《国富论》，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中描绘的那样，市场主体作为“经济人”通过“看不见的手”去达到追求利润最大化的目的，而这种追求却有效地促进了社会利益。近年来关于市场经济的阐述已有大量论著问世，不乏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之作；结合 40 多年来我国实际，比较市场经济这只“看不见的手”和计划经济“看得见的手”(姑且这样称谓)的根本不同，市场经济最基本的特征及其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表现在：

其一，市场主体法人化。即在市场上从事经济活动的组织和个人，主要是企业，也包括居民、政府和非赢利机构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对其资源拥有使用权、受益权、转让权。

市场经济与传统计划经济的首要区别，是对资源的所有权、经营权、使用权予以明确的界定。经济资源是一个相当广泛的概念，它包括人、财、物各种资源，还包括信息、专利、商标、信誉、时间等资源。人力资源又包括人的体力、智力、创业精神、风险意

识、道德品质等，物的资源包括非更生性自然资源，可更生性自然资源，生产过程中进行物质变换产生的资源等。在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由于社会主义公有制居于绝对优势，所有权似乎解决了，但一是由于全民所有的全民无法兑现，只有由代表全民的国家承担，使之成为国有资源；二是由于所有权与经营权、使用权之间关系难以处理，企业物质、财政、人事、工资等主要权力被主管部门控制，沦为行政部门的附属品，处于无权状态。市场经济则要从根本上树立起企业的法人地位，在所有权明确后，拥有人、财、物，产、供、销的全部经营权和使用权，行政部门不得强行干涉，因而才有活力，有效参与市场竞争。

由于所有、经营、使用“三权”明确，资源使用的受益权随之明确，这是市场经济与传统计划经济在市场主体上表现的又一明显区别。计划经济要统一分配、管理和使用资源，并通过统一定价以及价格监督来分配资源使用效益，致使盈利多的企业不一定多受益，盈利少的企业不一定少受益，亏损企业也不一定不受益。市场经济使企业有权决定自己商品的价格并通过市场去实现，有权决定自身的收益分配，调动起少投入、多产出的积极性。

有无对资源的转让权，是市场经济与传统计划经济一个很大的不同。计划经济体制下企业听从政府行政部门的命令，根本谈不上对拥有资源的出售、租赁、同其他方合伙生产和经营的问题。市场经济条件下具有法人资格的主体就有了这些权利，有权根据市场信息和企业的经营状况，决定要否出售拥有的资源，特别是不能带来应有效益的资产；要否进行租赁、承包或合资、合伙进行生产经营，或兼并、投资其他企业。企业有了这样的资源转让权，包括劳动力在内再也不致于“一棵树上吊死”，才有可能实现稀缺资源的合理配置。

其二，要素流动市场化。在传统计划经济条件下，不仅资金、劳动力、技术、信息、房地产等生产要素统一调拨，而且主要生活资料也实行计划供应，全社会的要素流动以中央政府的“有计

划、按比例”分配为转移。大到钢铁、煤炭、石油、水泥、木材、汽车等生产资料，小到每个人每天生活吃、穿、用必需的消费资料，都充分体现计划经济完整无缺的控制。以人人生活不可缺少的粮食、布匹、油料而论，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还包括糖、肉、菜、蛋、花生、瓜子以及自行车、缝纫机、手表等生活用品，尽管消费者也要在形式上到市场上购买，然而这种购买除支付价格规定的货币外，还必须持有粮票、布票、油票、糖票、肉票以及按特定渠道分配下来的各种准购票证，使市场变成实行计划经济的窗口。在这种情况下，中央政府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首先必须掌握消费者商品的需求和变动的准确信息，以便决定生产什么和生产多少。面对繁纷复杂的生产需求和消费需求，要掌握包括需求改变在内的准确信息，几乎是不可能的。因此本应是以销定产的计划经济，抽象意义上理想的均势市场，实际变成以产定销的行政命令经济，以商品短缺为特征的卖方市场。其次，中央政府要将统一编制的经济计划逐级分解下达，直到基层生产单位，由于缺少相应的利益机制和竞争机制，往往形成争人、争物、争投资局面，造成资源的严重浪费，效益低下。市场经济通行要素流动市场化，为校正计划经济的这两大缺陷提供了可能。市场经济通过价格变动及时提供商品供给与需求的矛盾，为资源的有效配置和合理流动提供信息。而市场经济建立起包括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在内的商品市场、资本市场、劳动力市场、信息市场、技术市场、房地产市场等完整市场体系，为要素流动市场化提供了切实保障。15年来改革开放的实践表明，要素流动市场化和市场体系建设每前进一步，都大大促进了资源的有效配置，创造了相应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如大量“民工潮”涌向城市，特别是西北、西南和中西部大量农民工涌向东南沿海率先改革开放城市，按照人口迁移“推拉理论”自然有它的道理，但是之所以能在改革开放到一定阶段出现，则是解除了计划经济条件下对劳动力的禁锢，逐步开放劳动力市场的结果。“民工潮”迭起存在不少问题，

我们也不主张继续升级而推波助澜，而仅在说明作为重要生产要素之一的劳动力市场一旦启动，城乡之间、东西部之间劳动力价格差异——工资的差别作用就会立即显现出来，使几千万农业剩余劳动力配置到需要的岗位上去，为加快经济发展创造了何等巨大的效益！

其三，宏观调控间接化。我们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是因为与计划经济体制比较而言更能合理配置各种资源，推动技术进步，促进国民经济快速、健康发展，并不意味着市场经济是完美无暇、一切任其自流发展。相反，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商品生产和经营活动免不了带有一定的盲目性，也必然带来供给与需求之间的某些失衡，只是这种失衡经过市场流动获得信息，通过要素流动使失衡得以纠正。由于不同的市场主体追求效益最大化目标，企业、居民、政府之间存在一定的利益冲突，需要在保持平等竞争条件下的宏观协调。现代市场经济的一大特点，已经摆脱了一般商品生产意义上自发调节的初级形式，政府充当宏观调控的主要角色。无论是垄断占居主导地位但又是充当竞争的分散型美国市场经济，讲求效率与公平的德国社会市场型经济，还是集中决策与分散决策相结合的法国混合型市场经济，注重市场主体宏观协调的日本社会市场经济，都十分注意发挥政府在宏观调控中的作用。

政府进行宏观经济调控的目的，在于通过制订和实施促进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计划、政策与手段，调节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形成均势市场，推动经济技术进步和整个国民经济的持续协调发展。宏观调控的手段可以分成经济、法规、行政三类，无论哪种手段都必须以市场为基础，遵循价值规律，通过市场机制来实现。亦即实现国家及地方政府的宏观调控间接化，重点放在经济手段，舍弃以往计划经济完全依靠行政手段的办法。经济手段包括运用价格杠杆，通过制定和实施必要的价格管理法规，将自己手中掌握的重要大宗物资和资金直接投放商品市场或收购商

品，通过调节价格调节市场供求；包括运用税收杠杆，通过税种、税目、税率的设置和实施，调节市场主体的收益分配，促进公平竞争，影响他们的经济行为；包括运用信贷杠杆，通过控制货币流通量、调整利率和贷款等办法，调节投资、生产和流通，用资金导向影响市场；包括运用汇率杠杆，通过汇率的升降影响对外贸易和资金的流入流出，从而影响国内资源的配置。除这些经济杠杆手段外，政府宏观调控还包括直接经营企业，影响市场的供给与需求，这在我国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国营企业占优势情况下尤为突出；包括政府订货，一种颇具诱惑力特殊的大宗期货市场刺激生产，这在我国也是值得重视的一种卓有成效的宏观调控。

其四，经济运行法制化。表面看来，计划经济具有明显的受法律保障的强制性，中央政府下达的各项指令性经济指标必须如期完成。但是无论是生产领域还是流通领域的经济运行，由于受主管行政部门控制，该部门的意志就成为不是法律的法律，甚至领导人的一张白条子也得遵命照办。市场经济则要求将经济运行纳入法律规范，通过经济立法，运用法律手段，调节企业、居民、政府市场主体之间的经济关系，解决矛盾与纠纷，建立起受法律保护的市场经济秩序。由于各市场主体在法律面前处于平等地位，经济法规同其他法规一样具有强制性、相对稳定性的特点，产生硬性导向作用，使各项经济政策得以有效贯彻实施，市场运行按照平等、公开、有序、规范化进行。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在以受益最大化为目标的激烈竞争市场经济体制下，经济运行规范化、法律化是至关重要的。

第二节 改革率先从农村开始

中国的改革开放取得巨大成功。然而改革开放怎样起步，城乡经济改革的路子是怎样走过来的，理清这一问题不仅为研究中

国改革开放自身所必需，而且对本书所要探讨的市场经济与人口控制的主题至为重要。因为人口作为生产者与消费者的统一，自然也成为城乡经济改革的实际担当者，脚踏实地的改革者，人口的数量、素质、结构，包括城乡人口的分布结构状况，对改革开放影响至深，改革率先从农村开始就是证明。

一、历史的记录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除批驳了“两个凡是”的错误，进行理论上的拨乱反正，恢复实事求是思想路线，将工作重点转移到现代化建设上来外，还深入讨论了农业问题，将《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发到各省、市、自治区讨论试行。强调在经济上要充分关心广大农民群众的物质利益，在政治上切实保障他们的民主权利，尊重公社生产队的自主权，按照劳动的数量和质量计算报酬，不得干涉社员从事自留地、家庭副业和集市贸易活动等。这同过去多年的传统观念比较是一个新的突破，是一种异样的声音。这声音有如春风化雨，迅速传到长江南北、黄河上下、长城内外，一场即将到来的改革首先在农村蕴育而生。

在中国革命博物馆里，陈列着安徽省凤阳县小岗生产队的一份“土地承包合同”书，18位农民摁上的手印格外引人瞩目。当三中全会开过不久第一个新春伊始的一天，小岗村20户农民除2户人家外出以外，其余18户聚集到一起举行“秘密会议”，定下了“约法三章”：

1. 实行大包干到户。“瞒上不瞒下”，不许任何人向外透露。
2. 交纳粮油时，该是国家的给国家，该是集体的留集体，不准任何人到时候装聋。
3. 万一走漏风声，严宏昌为此而蹲班房，全队社员共同负责把他的孩子抚养到18岁。

依据这3条，将全村的土地分配给8个作业组，一场打破旧

的土地经营管理制度，宣告结束“大锅饭”的改革就这样开始了。其实这 3 条中只有“大包干到户”一项实质性改革内容，然而仅此一项便足以调动起农民的生产劳动积极性。第二天清早小岗人来到属于自己“包干”的土地开始了全新意义上的劳动，往日那种“敲钟一窝蜂，干活大呼隆”的情景不见了，久违而又是中国农民固有的精耕细作、与作物休戚与共的勤劳传统又降临在土地上。功夫不负有心人。“大包干”当年小岗村人均收入超过 400 元，为当年全国农民人均收入的 2.5 倍，小岗村改革立竿见影，打响了中国改革的第一炮。

常言道“纸里包不住火”。尽管小岗村民严守秘密，但消息还是不径而走。此间笔者曾赴安徽，虽未到过小岗村，但省城里沸沸扬扬之声不绝于耳，有的指责为“单干”、“走资本主义道路”，还等着看秋后“后台”怎么亮相；有的说凤阳又出事了，明太祖的家乡就是多灾多难。然而历史毕竟到了 20 世纪 70 年代末期，凌驾于这些言论之上的是中国大的形势发生了变化，是更大气候的舆论。

1978 年 12 月中旬，邓小平同志在中央工作会议闭幕会上作了题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讲话，起到拨乱反正、统一认识的作用，成为其后召开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基调，也为后来的改革开放作了舆论准备。

粉碎“四人帮”后开展的实践是检验真理唯一标准的讨论，为冲破各种各样僵化模式和禁区提供了思想武器，恢复了失落多年的实事求是思想路线。理论界为此一震，经济学界打破传统教条，对于以家庭户为主要形式的承产承包责任制展开讨论，一些文章从承包后土地仍为国家所有，真正体现了按劳分配等方面，论证了家庭联产承包的社会主义性质。

更为重要的是，广大农民群众从 50 年代农业合作社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从“十年动乱”期间“割资本主义尾巴”的切身经历中，从饱尝“穷过渡”苦果的亲身体验中，早已对那种背离马

克思主义实质的标语口号式的“社会主义”心灰意冷，那样的模式已走到历史的尽头。

小岗村“大包干”式的改革产生了核裂变效应，70年代末 80年代初饱经风霜的亿万中国农民，义无反顾地选择了小岗模式，旧有的一套人民公社经营管理体制迅速让位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中国经济改革的航船率先由农村起航。

二、理论的思索

为什么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之船率先由农村驶出，理论界特别是经济学界有过不少颇有见地的分析。有的学者曾经提出一个简单的“改革公式”：^①

$$W_n - TC > W_0$$

式中 W_n 为新制度运行起来之后给实行变革一代人提供的预期收益， TC 代表同批人为改革付出的代价即“改革成本”， W_0 代表改革前旧制度为该同批人提供的净收益。其中 TC “改革成本”又可分成因旧体制决定的“信息不全”、制度预期不稳定等所造成效率损失的“实施成本”和因社会上某些利益集团对改革的抵触、反对引起经济损失的“摩擦成本”两种。故在 W_n 和 W_0 给定情况下，改革道路的选择取决于 TC 的最小化。

也有学者认为，改革当事者直接面对的新体制，往往是那些多少趋近于但又区别于作为改革目标新体制的过渡性体制，故在“改革公式”中引入过渡性体制净收益 W_1 ，将 W_1 看成趋于并最终等于 W_n 。同时将 TC “改革成本”分解为因搜集签订新协约信息、谈判等花费的“协约成本”，协约签订者和接受者（新体制供给者和需求者）因适应新体制而受到的损失和付出努力的“适应成本”，以及某些人或集团因抵制、反对改革所导致的损失和费用的“摩擦成本”分别用 CC 、 AC 、 FC 代表，于是基本“改革公式”改

参见樊纲：“两种改革成本与两种改革方式”，《经济研究》1993.1